



# 法務部矯正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3 年 12 月 16 日

發稿單位：安全督導組

聯絡人：詹麗雯

聯絡電話：03-3188370 編號:103041

---

## 矯正署臺中監獄於今日組成陳前總統擴大醫療鑑定小組

矯正署於 103 年 12 月 10 日接獲陳前總統保外就醫之申請時，立即責請臺中監獄籌組擴大醫療鑑定小組，臺中監獄旋分別通知陳前總統及陳致中先生，請渠等推薦醫療鑑定小組人選。

為進行整合性鑑定之需求，陳前總統推薦之鑑定小組成員須具有精神科、泌尿科、腦神經科、耳鼻喉科等不同專業科別的醫療能力，因陳前總統推薦之人選中具有腦神經類科醫療專長者 4 位，精神類科醫療專長者 3 位，科別專業重疊性高，乃就醫療專長與鑑定病症之關聯性、對病史及病況變化之熟悉度、醫病關係等面向通盤綜合考量，擇定賴其萬醫師、許重義醫師、陳順勝醫師、林信男醫師、周元華醫師、陳記得醫師及陳宏一醫師等 7 人納入醫療鑑定小組，共同與臺中榮民總醫院 8 位醫師，聯合組成擴大醫療鑑定小組(詳如附件)，並由臺中榮民總醫院副院長許惠恒擔任召集人。

有關陳前總統醫療鑑定之檢查項目及期程，由醫療鑑定小組討論決定，臺中監獄將於實施鑑定前先行安排鑑定小組成員，會勘培德醫院之醫療設施、就醫及生活環境，日後鑑定小組須綜合陳前總統身心狀況及各項醫療資料，彙整相關檢查數據與專業論據，於鑑定完成時提出鑑定小組成員共同

簽名確認之醫療鑑定結果報告，以供臺中監獄及矯正署做為綜合判斷得否保外醫治之依據。

鑑定期間，為避免陳前總統鑑定程序受不當或無謂之干擾，鑑定小組成員不得擅自對外透露陳前總統之鑑定過程與病情狀況，或對外擅自提出報告或發布訊息，同時籲請社會各界以理性靜待醫療鑑定之結果，以確保醫療鑑定相關事宜公正適切之進行。

### 陳前總統擴大醫療鑑定小組名單

姓名	職 稱
許惠恒	臺中榮民總醫院醫療副院長;陽明大學兼任教授
張鳴宏	神經醫學中心主任;陽明大學兼任教授
歐宴泉	臺中榮民總醫院泌尿外科主任
劉時安	臺中榮民總醫院喉頭頸科主任
陳啟昌	臺中榮民總醫院放射線部主任
林育臣	臺中榮民總醫院精神部主治醫師
許正園	臺中榮民總醫院呼吸治療科主任
黃偉彰	臺中榮民總醫院胸腔內科主治醫師
賴其萬	和信治癌中心醫院醫學教育講座教授兼神經內科主任 主治醫師醫學院評鑑委員會主任委員
許重義	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總執行長
陳順勝	高雄長庚榮譽副院長
周元華	臺北榮民總醫院精神部心身醫學科科主任
陳記得	臺北榮民總醫院耳鼻喉部鼻頭頸科主任主治醫師
林信男	台大醫學院精神科兼任教授
陳宏一	台南長榮管理健康學院院長

